

社區報導

壹、前言

日本國引進聯合國的社區發展思想，比我國為早，惟對此項工作加以重視與認真推行，似乎在最近幾年的事。現在其推行的名稱尚未統一，推行的模式迄無定型，若干府縣稱它為「地域振興」，又有稱為「新鄉村運動」或「新造村運動」，更有照聯合國原名直稱「Community Development」者。由於中央政府無統一的指導原則，各都府縣、與市町村均依地方的特性自由發揮，各自為政。如此情勢的形成實與日本戰後的經濟畸型成長，與社會急速激烈的變遷，有着密切的因果關係。

日本在二次大戰期間，都市及工業能力迭遭盟軍猛炸，僅以東京一地，被炸毀的建築物即超過一百二十萬幢，廣島與長崎兩市，更幾成廢墟。全國的工業能力，被炸毀者達一半以上，至戰爭中期已陷於癱瘓狀態。加以物資極端的缺乏，與戰後軍隊復員及旅外僑民遣返帶來的人口壓力，使政府措手無策，一籌莫展。惟日本戰敗後，不久韓戰爆發，美國的佔領政策頓時改變，積極扶植日本軍需產業，聯合國對日採購，連

年達七、八億美元之鉅，使日本的國力迅速恢復，工業起飛，經濟發展，現出所謂的「神武景氣」與「岩戶景氣」，不出十年即躍登為世界有數的經濟大國。

在戰敗，至躍為經濟大國的過程中，政府各項施政，着重於經濟建設。重視工業發展而輕視農業發展；也重視經濟發展，而忽視社會發展。長期在這樣不平衡發展的結果，國民的物質生活雖不斷增進，但社會問題却不斷增多，使老一輩的日本人，人見人嘆：「日本變得快了，舊的事跡消失得快，新的事物已出現得很迅速。」之後受尼克森的衝擊（美金貶值），與石油衝擊的相繼而來，這兩次經濟危機不但打擊經濟，也造成社會的極端不安與混亂。於是專家們乃出而強調在基層社會組織中，社會是經濟的關聯性與重要性，並提出「提高地域的連帶性」、「加速近鄰的關係，防止各家庭的孤立」，與「由下而上，由點而面」的發展藍圖，以期以社區發展的方式，增進社會福利，造成相互扶助，安和樂利的新社會。

貳、日本社區發展的推行模式

一、東京都杉並區的社區發展

杉並區為東京都介於都心與郊區的，既成中下級住宅區。現有戶數一五、五〇〇名，人口六萬餘人。該區為東京都推行社區發展最早的一區。其社區發展計畫係依據該區一九七〇年制定的「杉並區生活環境整備計畫」訂定的。依該計畫，杉並區的社區發展自一九七一年起，分為三個階段推行，到現在已實施了五年，全部計畫預計十年完成。其各階段的工作重點如次：

第一階段：將全區次現有四十六個小學之通學區域為標準，劃分為四十六個近鄰社區，成立社區理事會推行社區組織活動。此項社區活動，悉與該社區尋常小學的社教活動配合推行。各近鄰社區普設社區活動中心，並附設兒童館、保育所、敬老館，及近鄰公園、兒童樂園等公共福利施設。其建設計畫及管理運營，由社區理事會負責。但由於所需經費金額由地方自治團體負擔，因之不但建築物及構造物之產權屬於地方自治團體，連各項施設之使用費亦歸於地方公庫收入。

第二階段：依自然形勢，交通體系，購物地域，及住民居住環境類型等因素，將全區劃分為七個大社區，每個大社區，轄六至七個近鄰社區，成立「地域區民活動中心運營會議」，為大社區居民組織活動之策劃、聯繫、推

日本社區發展的新趨向

楊文彬

動機構。其構成分子如次：

地域區民推選：十人。兒童團體代表：二人。青年團體代表：二人。町內會代表：一人。商店會代表：一人。婦女團體代表：二人。老人團體代表：二人。兒童樂園指導員：一人。青少年委員：一人。體育指導員：一人。民生委員：一人。老人服務員：一人。精神薄弱者服務員：一人。身體殘障者服務員：一人。青少年對策委員：一人。心身殊障團體代表：一人。共二十九人。

大社區之「地域區民活動中心」不但為大社區居民之集會、聯誼、康樂、運動、及社會教育場所，且兼為區役所之行政服務中心。

各地域區民活動中心之用地約二、〇〇〇平方公尺，建築物約五、〇〇〇平方公尺。內有會議室、教室、保健室、訓練室、展示室、交談廳、談話室、閱覽室、婦女專用教室、兒童室，及簡易體育室等項設備，供社區居民利用，並與原有的地域圖書館、運動場、體育館、游泳池等公共設施相互配合，惟既有類似設施者，則不再重複設置。

「地域區民活動中心」之重要機能之一為區役所之行政服務。由區役所配置專職人員駐在活動中心，辦理(一)社區居民各項活動之支援。(二)實施社會教育。(三)推行社會福利措施。關於前三項與目前臺灣省社區發展所推行之生產福利建設，及精神倫理建設，所做的服務工作大致相同。(四)諮詢服務，乃由區役所聘任專職人員擔任服務；內容包括社區活動指導，區政諮詢，健康指導，法律顧問等事項，已成為社

區居民的權威指導機構，在社區居民心目中佔有相當大的分量。其接受社區居民諮詢的事項，分為普通案件與專門案件。普通案件如有關社會教育、社會福利、社會救濟、就業輔導，及一般行政服務等類案件，由區役所派駐地域居民活動中心的駐在服務員經常受理，並立即辦理。專門案件係委託醫師、律師、或民生委員，定於每星期一、三、五輪流至活動中心接受諮詢，收取輕微的服務費用。又有訪問服務的辦法，由服務人員移蹲就教接受行動不便的老人，或殘障者的諮詢服務。

第三階段的工作目標，為全區居民的擴大組織活動，與社會福利措施的全面配合，待第二階段七個大社區的「地域居民活動中心」全部建設完成後，則可逐步規劃實施。

二、三鷹市的社區發展

三鷹市為鄰接東京都心西部，位於中央本線鐵路沿線的新興衛星都市，人口約十萬人。三鷹市的社區發展雖於三年前開始辦理，但其基礎相當鞏固，籌備作業亦相當週到。在實施社區發展之前，經於一九七四年由市議會以自治立法制定「三鷹市社區發展條例」於同年一月廿五日公佈實施，為各社區實施社區發展的依據。該條例第一條開宗明義的說：「社區發展為社區居民自主的活動，基於社區居民共同的需要，與相互的連帶責任，目發自動自行推行，不受任何干涉。」第二條則謂：「市政府應尊重社區居民的公意積極增加福利設施，改善居住環境，使社區居民能過著健康、安全、與快適的生活」。換

言之該條例一面賦與市政當局，助成社區建設的責任，一面限制其介入社區事務，使每個社區成為自立、自發、自動的民衆團體。

目前三鷹市的社區發展，尚在起步階段，茲將其發展情形簡述如次：

(一)依市政發展趨勢劃分社區

三鷹市現在人口為十萬餘人，依該市人口發展趨勢，六年後將膨脹為二十萬人。市政當局經慎重考慮地域的歷史、地理、與將來的人口分佈，公共設施的平均配置，分為七個大社區，再依尋常小學的學區，劃分為二十一個近鄰社區，並輔導近鄰社區先行成立社區理事會。

(二)實施近鄰社區公共建設

近鄰社區的公共建設，以幼兒、兒童、及老人為主要對象，普設尋常小學、兒童樂園、近鄰公園、托兒所、老人館、公共停車場、及徒步圈（不准車輛駛入，以確保老人及兒童安全的特別區域），由社區理事會規劃，經社區居民會議決議通過後，由市役所撥款施工。

(三)興建社區活動中心

自一九七四年起每年興建社區活動中心一所將興建七所。社區活動中心為地上二樓，地下一層之鋼筋水泥建築物。建坪四、〇〇〇平方公尺，並附有一、五〇〇平方公尺的廣場。社區活動中心的施設包括公民館、兒童福利中心、社教中心、閱覽室等，並利用地下室開設速簡餐廳、清茶咖啡室，全部經費由市役所負擔。

(四)社區活動中心之管理及運營

該市社區發展條例第五條明文規定：「社區活動中心為社區居民

四、千葉市的社區發展

千葉市的社區建設，由鄰接於工業區一帶地域開始辦理，為一政府主導型之發展形態。該市全部社區，係依據社區形成的歷史、交通狀態、及社區特性（居民職業、所得、人口構成、居住狀態），劃分為六十六個社區，每個社區所轄的住戶以五百戶至七百戶為標準。並以三至四個社區組成一單位，稱為地區。在各地區設置地區活動中心。各級社區組織均設置「推進委員會」為策劃推動社區發展的機關。

千葉市於一九七四年開設「全市聯合社區活動中心」一所，為地上十樓，地下三層的大建築物。總工程費日幣四十億元（約新臺幣五億一千萬元），由政府補助一半，另一半由民間企業團體或個人投資興建。建築物之產權及使用狀態為，地上一至三樓及地下一層，為民間投資人所有並歸其使用。其他為產權歸屬市役所，撥給「千葉市社區發展中央推進委員會」管理運營。民間使用之各樓，多用於開辦私立學校、補習班、商店、或出租禮堂。中央推進委員會管理之各樓，則用於體育館、武道場、溫水游泳池、會議室、插花、烹飪、及農技等技藝教室，及健康檢查室等。其中溫水游泳池與健康檢查室，兩項利用頻率最高，四時均告人滿。尤以健康檢查室將檢查結果以電腦處理，依其資料由各科專門醫師，積極指導處置，甚獲居民好評，該中心各樓之使用狀況如次：

10 F	瞭望茶室、速簡餐廳		1.825M ²	
9 F	民間辦公室	推進委員會辦公室		體育館 1.431M ² 溫水游泳池 1.431M ²
	845M ²	845M ²		
8 F	自治會館		1.690M ²	
7 F	健康大廳		1.960M ²	
6 F	集會大廳		1.690M ²	
5 F	學習大廳		1.690M ²	
4 F	柔道場、劍道場		1.690M ²	
3 F	短期職業學校、補習班		5.066M ²	
2 F	商 場		4.857M ²	
1 F	商 場		4.878M ²	
B1F	商 場		4.878M ²	
B2F	停車場（容納轎車135輛）		4.966M ²	
B3F	停車場（65輛）	機器室	2.462M ²	
	2.423M ²			

五、豐橋市的社區發展

豐橋為傳統的地方中心地域，原為住民鄉土意識甚為濃厚的古鎮，但近十餘年來此種鄉土意識慢慢在崩潰之中。地方有識之士，擔憂居民愛鄉心的消失，建議市公所引進社區發展的思想。與做法實施心理建設，推行以來已開五年。

該市社區發展，屬於行政主導型的發展模式，視社區發展為社會教育，經於一九七二年訂定「地區單位社會教育推進方案」分期分區輔導實施。

該市現在設有國民中學十六所，市當局已配合國民中學通學區域，設置「地區公民館」三處，為推行社區組織活動的樞紐。預計每年增設四處，三年後成為每學區一處，共為十六處，以利與國民教育配合，擴大影響深入基層。地區公民館由市役所統一設計，並發包興建。一樓為書刊閱覽室、少年室、老人俱樂部、及諮詢服務臺。二樓及三樓為廣闊大廳，供為集會、康樂、體育等多目標之用途。利用地區公民館，須依規定繳納使用費，以充該館維持管理，及充實設備之費用，但對於老人及兒童則一律免費優待，以示鼓勵。

六、佐賀縣伊萬里的社區長生園

伊萬里市為九州佐賀縣北西角的小港口，人口六萬的古鎮，因出產陶器而聞名。一九七三年為紀念伊萬里港，貿易船入港一千隻而實施社區發展，揭「創造最佳環境，最好居住的市鎮」為努力目標。

該市特別注重老人福利，於一九七三年在伊里社區，創辦社區長生園，為二樓鋼筋水泥建築物，建築總面積七三八平方公尺，總工程

費日幣五、〇八三萬元（約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）。內設保健室、諮詢室、浴室、康樂室、圖書室、餐室、並有按摩椅、自轉運動訓練機、自動按摩機、彩色電視機、棋盤、插花、及茶道用具等設備。該園服務之對象限於六十歲以上之老人，且需要繳費。但每日僅收費日幣二十元（約新臺幣二元五角）。據該園園長說明，因收此二十元可予社區老人參與感，始樂於進園，可為本省社區安養堂經營之參考。

叁、日本社區發展與我國之比較

我國民生主義現階段社會福利政策，明定以建立社會安全制度，增進人民生活為目標，以採取社區發展方式，促進民生建設為重點。上記現階段社會福利政策訂有社區發展事項，明示實施的方針，並經行政院頒布「社區發展工作綱要」為實施社區發展之最高圭臬。繼由省府針對本省實際情況訂定「臺灣省社區發展十年計畫」樹立三大建設目標，分年實施，現已完成第八年工作，已獲顯著績效。惟吾人自不宜徒戀崇高理想，而不加檢討實際缺點，更不宜固於固有，而不能吸收他人長處。茲將日本社區發展與我國做一比較，以明得失，並為業務改進之參考：

一、就推行體系言：我國社區發展，經中央釐定政策，由省、市、縣、鄉鎮逐級輔導推行，係屬於行政主導型之發展體系。日本社區發展，中央政府迄未訂定決策，由社區居民、民間團體、或地方自治團體任意發展推行，係屬於折衷型之發展體系。

二、就社區規模言：我國社區

劃分，以自然形勢及居民之共同需要為劃分之依據，並儘量與村里行政區域一致。社區居民人數少者六、七百人，多者亦不超過二千人，係屬於小社區制規模。日本地方自治制度最基層之地方自治團體為市、町、村，與我國鄉、鎮地位相等。市町村之下，無村里之層級。雖有町內會或自治會等之民間組織，但非正式地方自治體制，組織鬆懈未能發揮組織功能，因此日本社區多以小學通學區域劃分社區，居民人數常超過數千人，屬於大社區制規模。

三、就推行類型言：臺灣省及臺北市已發展的三千餘社區中，鄉村社區與城市社區，約成為八對二之比，是為鄉村社區多於城市社區。日本近二十年來農村人口激減，農業收入只佔國民所得之百分之八，所有的社區發展幾乎集中於城市推行。尤以大都市邊緣的衛星都市績效較為顯著。

四、就推行次序言：我們社區發展為現階段社會政策，主要社會福利措施之一，由貧困僻處落後地區優先實施，逐步推展，普及全面。為真正貧苦民衆較易獲得實惠。日本由於經濟畸型發展，導致社會不安；城市社會問題多，居民改善意願強，領導人才亦多，形成居民意願較強者為先的局面。

五、就推行重點言：聯合國言，社區發展的項目，有教育、衛生、經濟、農業、工業、合作、福利等多項。我國乃針對國策，訂定鄉村社區發展三十四項目，都市社區十七項目。臺灣省政府更樹立基礎工程建設、生產福利建設、及精神倫理建設三項建設世重，以期精神

倫理建設三大目標，並規定三項建設並重，以期與物質均衡發展。惟基層實際推行時，多重視基礎工程建設，次及生產福利。對於精神倫理建設方面努力不足績效不彰，亟待檢討設法改進。日本經濟發達，政府財源充裕，社區公共設施均可由地方自治團體編列公務預算辦理，因此社區發展所實施者，多為精神倫理或福利性之項目。

六、就民間之響應言：社區發展的主要動力，建築在社區居民的身上。須社區居民能自覺、自發、自動地運用其自身人力物力，改進其生活，增進其福利始有績效之可言。日本各地社區居民、團隊精神頗佳，各項社區活動多不須勸導，能欣然參加樂行。我國社區基礎工程建設，民衆深明大義出錢出力，捐錢贈地，熱心參與推動者固在不少，惟基礎建設完成之後，能繼續不斷參與組織活動者却不多，須加檢討改進者。

七、就社會平衡言：爲了繁榮經濟，重視經濟，饑不擇食，而忽略社會安全，實爲開發中國家之通病。我國幸而及早確定現階段社會福利政策，採取社區發展方式，實踐民生建設，力促經濟與社會之均衡發展。日本因工業化較早，弊害較深；公害、老人、失依、社會冷酷等問題至爲嚴重，我爲未雨綢繆，亟應設法努力防患。

肆、各級學校開放設施、推行社區活動

一、教育設施與社區活動相配

傳統的觀念，學校乃傳授知能與研究學術的場所，有如一象牙

之塔，與社會完全隔離。教師們埋首於書齋，不屑過問民間疾苦，社會人士也無法進入學校，滿足求知的欲望。美國教育思想較爲進步，已於二十餘年前，發起社會中心教育運動，撤除學校的藩籬，使學校成爲本地文化活動的中心，積極推動社會建設活動。其目的在於以學校爲中心，舉辦各種成人教育活動，來提高民衆文化水準，改善民衆生活，改造社區環境，轉移社會風氣，促進社會建設。

在亞洲實施社會教育，較有成效者爲日本與菲律賓，日本辦理社會中心教育，稱爲「各級學校設施開放」，已行之有年，開放學校設施，實施社會中心教育之學校已有一千餘校。其中績效最優者爲明石市。明石市長衣笠先生就任之日即說：「學校應該成爲社區的中心，可以大膽地開放給社區居民。」並在市內八所中學校區內，各興建社區活動中心一幢，供給學生與社區居民各種活動共同使用，融合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於一體。依據專家說法，開放學校設施，推行社會中心教育，具有七大特色：

(一)改善此時此地社區居民的生活。

(二)利用社區做爲學生學習的場所。

(三)使學校成爲本地文化活動的中心。

(四)學校的課程注重生活上的基本知能及基本問題。

(五)學校教育計畫之擬訂，容易徵求社會人士參加意見。

(六)學校教師領導社區各項活動，縮短學校與居民的距離。

(七)在各種活動中採用民主方式，培

養民主風度。至社會中心學校對社區的具體貢獻，亦可列出下面之點：

(一)開放學校場地、設備、和人才，使之成爲社會文教活動的中心。

(二)舉辦各種教育活動，來提高民衆文化水準，改善民衆生活。

(三)辦理社會服務事業，領導民衆社區活動，來推行地方自治，轉移社會風氣，促進心理建設。

我國於民國四十二年曾試行社會中心教育運動。經陸續指定中小學五十餘所爲社會中心學校從事實驗，其有相當績效。惟後來升學主義之風氣日熾，各學校忙於準備學生升學考試，此項實驗工作在無形中逐漸消失，至爲可惜。省政府謝主席非常重視社會教育，曾飭令教育廳研擬「臺灣省各級學校加強辦理社會教育方案」，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公布實施，期有計畫地開放學校場所及設備，使學校成爲各社區的精神堡壘，推動心理建設，締造現代社會之主導力量。爲貫徹推行本方案，日本國的「開放學校設施推行社區活動」的做法，頗有參考的價值。

二、日本各級學校開放設施實況

日本各級學校爲配合社區活動，加強社會教育，十年來有一千餘中小學開放學校場所、設備、及人力推動社區精神教育及康樂活動，已著有成效。經濟企畫廳國民生活局爲瞭解開放學校實況，並發現問題，爲釐定推進全面開放決策方案，於（一九七五）年十月，實施「開放學校設施推行社區活動」實況抽樣調查。調查之地域，選定北海

道札幌市東區、東京都中野區、山梨縣甲府市、兵庫縣明石市、香川縣高松市、熊本縣熊本市等六地區

。調查之對象爲上記六市之公立小學校、中學校七十五校，依標本抽出法，用郵寄方法實施調查。調查

結果獲得如下的結論：

(一)學校施設開放項目

項目	地區	札	東	甲	明	高	熊	計
		幌 二 三 校	京 四 一 校	府 三 二 校	石 三 六 校	松 四 八 校	本 七 〇 校	
運動場	校數	5	29	28	25	28	52	167
	%	21.7	70.7	87.5	96.2	58.3	74.3	69.6
校園	校數	0	6	7	1	0	6	20
	%	0	14.6	21.9	3.8	0	8.6	8.3
球場	校數	1	0	4	6	1	4	16
	%	4.3	0	12.5	23.1	2.1	5.7	6.7
游泳池	校數	4	1	0	21	4	9	39
	%	17.4	2.4	0	80.8	8.3	12.9	16.3
體育場	校數	5	7	25	19	28	37	31
	%	21.7	17.1	78.1	73.1	58.3	52.9	50.4
柔劍道場	校數	0	0	0	4	0	2	6
	%	0	0	0	15.4	0	2.9	2.5
其他	校數	0	0	5	2	6	7	20
	%	0	0	15.6	7.7	12.5	10.0	8.3

(二)學校施設開放頻度

頻度	地區	札	東	甲	明	高	熊	計
		幌	京	府	石	松	本	
開放	校數	7	37	30	25	37	57	193
每四天以上	校數	6	27	21	7	7	27	95
	%	85.7	73.0	70.0	28.0	18.9	47.4	49.2
每三天	校數	0	7	8	15	18	11	59
	%	0	18.9	26.7	60.0	48.7	19.3	30.6
每星期一	校數	1	3	0	1	4	12	21
	%	14.3	8.1	0	4.0	10.8	21.1	10.9
限於紀念節日	校數	0	0	1	2	6	6	15
	%	0	0	3.3	8.0	16.2	10.5	7.8
不一定	校數	0	0	0	0	2	1	3
	%	0	0	0	0	5.4	1.7	1.5

(三)學校設施開放時間
學校設施開放時間，星期日及紀念
節日多為全日開放。平日則各校情

形不同，惟多集中於下午一時至十
時。

(四)學校設施開放現場管理人或
指導員

地區		札 幌	東 京	甲 府	明 石	高 松	熊 本	計
開校 放數		7	37	30	25	37	57	193
教職 員流	校數	0	1	5	1	7	9	23
	%	0	2.7	16.7	4.0	18.9	15.8	11.9
值日 員	校數	1	0	6	0	3	8	18
	%	14.3	0	20.0	0	8.1	14.0	9.3
體育 指導 員	校數	0	2	1	3	6	15	24
	%	0	5.4	3.3	12.0	8.1	26.3	12.4
教育 委員	校數	5	31	24	22	6	19	107
	%	71.4	83.8	80.0	88.0	16.2	33.3	55.4
義作 務工 員	校數	1	4	1	3	20	14	43
	%	14.3	10.8	3.3	12.0	54.1	24.6	22.3

(五)為學校設施開放增加的設備

地 區		札 幌	東 京	甲 府	明 石	高 松	熊 本	計
開校 放數		7	37	30	25	37	57	193
廁所	校數	5	6	12	4	7	18	52
	%	71.4	16.2	40.0	16.0	18.9	31.6	26.9
盥洗 間	校數	0	4	0	1	0	1	6
	%	0	10.8	0	4.0	0	1.8	3.1
更衣 室	校數	1	4	7	4	0	2	18
	%	14.3	10.8	23.3	16.0	0	3.5	9.3
夜間 照明	校數	0	0	10	2	8	32	43
	%	0	0	33.3	8.0	21.6	40.4	22.3
境界 柵	校數	0	0	1	0	2	0	3
	%	0	0	3.3	0	5.4	0	1.6
其他	校數	2	4	0	3	1	14	24
	%	28.6	10.8	0	12.0	2.7	24.6	12.4

(內)爲學校施設開放增加的設備費、修繕費

札幌 每校每年平均日幣一七四、六〇〇元(約新臺幣二一、〇〇〇元)

東京 每校每年平均日幣二一、四〇〇元(約新臺幣二五、〇〇〇元)

甲府 每校每年平均日幣二〇五、四〇〇元(約新臺幣二五、〇〇〇元)

明石 每校每年平均日幣二二六、〇〇〇元(約新臺幣二七、〇〇〇元)

高松 每校每年平均日幣一四六、〇〇〇元(約新臺幣一七、〇〇〇元)

熊本 每校每年平均日幣六九六、〇〇〇元(約新臺幣八五、〇〇〇元)

(內)學校施設開放所發生的問題及其對策日本各級學校施設開放以來，所發生的問題，實在不少。僅去年(一九七五)一年，以問題發生地區而言，最多者爲熊本三十九件，次爲甲府二十五件，再次爲東京二十四件，高松二十一件，明石二十件，最少者爲札幌四件，六地區合計全年一三三件。以問題發生類度多寡而言，最嚴重爲破壞玻璃，次爲損壞場地、器具、踐踏草坪、花園案件，再次爲亂丟煙蒂紙屑、浪費水電、妨礙上課、不守時間、違規停車、擅用其他設備、帶進零食，及目的外使用等案件，確曾或多或少增加學校管理上的之困難。對於此類案件，學校當局及社區理事會所採之對策如次：

1. 設置警告牌。
2. 利用各種民衆集會宣導。

3. 分發宣傳單。
4. 請各公益團體、青年團體支援協助。
5. 透過學生向家庭呼籲。
6. 發動義務工作人員指導、示範、糾察。
7. 增設垃圾筒煙灰缸。
8. 發動你丟我檢運動。
9. 損壞公物立即請求賠償。
10. 責成管理人員勤加巡視指導。

雖然各級學校開放設施，發生問題甚多，給予學校帶來許多困擾，但絕大多數的學校，仍不畏怕困難，繼續推行支援社區活動。尤其除上述問題之外，尚有發生事故時(例如火警、失竊、傷亡等)之責任歸屬問題，教職員之負擔加重，與加班津貼負擔問題，與增加學校管理費用等問題，涉及法律、行政與財政之重大困難，均能由各級教育委員會出而與學校當局，因時因地商定解決辦法，一一克服，未聞因此而却步，或改變開放政策者。

伍、結 論

社區發展的工作方式，起源於發展中的國家，在鄉村落後地區進行。其後已開發之國家，因工業化、都市化，而產生許多社會問題，故亦採取社區發展的方式來解決問題。如今社區發展已成爲一種世界性的運動，各國政府及民間學術團體，均予研究改進，並加強推動，其成效日益顯着，在國際間已形成解決社會問題，改善人民生活，增進人民福利的一種簡易有效的方案。

目前各國多爲貧窮、罪惡、病痛、失業等問題所困擾，要解決這些繁雜的社會問題，提高人民生活水準，必須龐大經費。政府力量畢竟有限，必須另外開拓財源，以利及時有效解決；其有效辦法，爲結合民間力量，全力以赴。因此如何有效運用民間豐富的資源，共同建設國家，改善人民生活，縮短貧富差距，社區發展乃應運而生。三十年前，日本因戰爭慘敗而陷入泥濘地獄，其當時之經濟、社會，猶甚於未開發國家。但由於善能利用國際間之政治矛盾，因勢乘便，發了韓戰的戰爭財，一躍而成高度開發國家繼而成爲世界有數之經濟大國。然由於多年累積的許多社會問題，不得不回頭採取社區發展之方式，來解決問題。雖然推行時間不久，但因虛心擷取世界各國推行之經驗積極推行，步法踏實而快速，已有相當的績效。

不滿現狀，精益求精，是萬事進步的原動力，更爲推動社區發展的最佳途徑。我們瞭解日本推行社區發展的趨向，並比較人我異同之後，不但增加了工作的信心，更深感今後推行工作，除博採各國的經驗之外，尤應創出我們自己的風格，發揮我們的特色，自成一個體系，滙成全國社區居民的愛鄉心，掀起建設的熱潮，蔚爲堅強的建國力量。